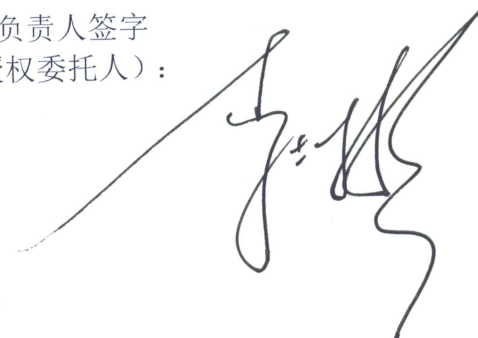


矿业权价款计算书

价记字 1644

矿山名称	贵州德源能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道真县隆兴镇隆兴煤矿		
矿业权类别	采矿权	储量备案文件编号	黔自然资储备字〔2019〕102号
	报告名称	贵州德源能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道真县隆兴镇隆兴煤矿（预留）资源储量核实及勘探报告	
矿产资源情况	报告编写单位	贵州省煤田地质局地质勘察研究院	
	储量评审单位	贵州省国土资源勘测规划研究院	
	矿种	贫瘦煤	备案的资源储量 1161 万吨
价款	计算方式	3元/吨×754万吨=2262万元	
	计算结果（大写）	贰仟贰佰陆拾贰万元整	
计算人		复核人	刘莎莎
备注	说明附后		
计算单位	单位负责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  <div style="float: right; text-align: center;">  单位公章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九日 </div>		

注：1.此计算书只作为申办矿业权的报件；

2.矿业权价款缴纳以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领取采矿许可证通知上载明的数额和时间为准。

贵州省自然资源厅统一制定

一、根据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贵州省能源局《关于对贵州德源能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的批复》（黔煤兼并重组办〔2014〕14号），该矿山由原道真县隆兴镇隆兴煤矿与道真县洛龙镇洛龙煤矿兼并重组而成，兼并重组后矿区范围含原道真县隆兴煤矿范围，道真县洛龙煤矿属关闭置换指标，本次矿业权价款处置不予考虑，待企业主体完成全部煤矿工作后，申请资源置换时再行处置。

兼并重组前原道真县隆兴煤矿最近一次价款于2008年办理采矿权整合延续时处置的。根据黔国土资储备字〔2007〕713号，备案煤炭总资源储量407万吨，保有资源储量369万吨。矿山应缴纳采矿权价款421.6万元 $[(0.8\text{元/吨}\times 211\text{万吨}=168.8\text{万元})+(1.6\text{元/吨}\times 158\text{万吨}=252.8\text{万元})=421.6\text{万元}]$ （办文编号001-08-20083530）。

二、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减轻煤炭企业负担促进煤炭行业平稳发展工作措施的通知》（黔府办发〔2015〕22号）的规定，现道真县隆兴煤矿申请进行矿业权价款处置。根据《关于〈贵州德源能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道真县隆兴镇隆兴煤矿（预留）资源储量核实及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的函》及专家评审意见书（黔自然资源储备字〔2019〕102号），截止2019年4月30日，道真县隆兴煤矿矿区范围内煤炭总资源储量1161万吨，保有资源储量1105万吨，先期开采地段总资源储量1161万吨，煤类为贫瘦煤，煤层气含量未达算量下限标准，未估算煤层气资源量。已告知矿业权人，矿业权人申请处置矿业权出让收益时未提供《三合一方案》的，按本次备案的总资源储量处置矿业权价款。

本次矿业权价款处置利用拟动用煤炭资源储量扣除原已处置过价款备案的煤炭总资源储量后为754万吨 $(1161\text{万吨}-407\text{万吨}=754\text{万吨})$ ，该矿山本次计算矿业权价款为2262万元 $(3\text{元/吨}\times 754\text{万吨}=2262\text{万元})$ 。